

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 2024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后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其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会议室。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总经理潘波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全体委员均同意该项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-019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了《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飞亚达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